



香港武術聯會

散手裁判員須知

- A. 每位合資格散手裁判員，每年均需填寫“散手裁判資料庫表格”及繳交註冊費，並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辦妥手續，以便上載名單至本會網頁登記為註冊裁判。
- B. 已登記註冊裁判須於 2022-2023 年度服務達 10 小時，當中包括賽事裁判工作、賽事統籌工作、裁判班教學、出席裁判工作坊或工作會議；如未能完成服務時數要求，需再參與進修學習。
- C. 凡出席全日賽事及賽事工作坊者，可獲優先考慮編配賽事服務。
- D. 2022-2023 年度服務達 20 小時或以上之註冊裁判（當中需最少包括 1 個賽前工作會議），在 2023-2024 年度裁判周年會議嘉許，並有機會獲本會推薦進修學習。
- E. 連續二年未註冊者，將會被取消裁判資歷，若要恢復資歷，須經本會重新審核，方可再次登記成為註冊裁判，而裁判級別將會被重新評定。未有註冊達 6 年之裁判，若要恢復資歷，須重新修讀本會舉辦之課程。
- F. 如參與賽事裁判服務與任教武聯班組有重疊，需自行向武聯提交請假信。
- G. 已答允參與賽事裁判服務而未能出席，需於賽事前 4 天以書面附原因通知秘書處以知會裁判組。
- H. 擔任賽事裁判服務需穿著整齊制服，包括裁判風褸、白色襯衣、深色領呔、深色西褲及皮鞋等，保持儀容整潔。
- I. 遵循賽事所釐定之規則及條文。
- J. 尊重他人、尊重自己，嚴守裁判員之專業資格，堅守公平原則，保持公正形象。
- K. 時常充實有關裁判的新知識，提高個人水平。
- L. 其他機構舉辦之賽事邀請為擔任裁判，純是個人參與而與武術聯會無關。